



编号: 0959-2022

不符合项报告

企业名称: 中国石化集团南京化学工业有限公司	不符合报告编号:	01
受审核部门: 安全环保部	陪同人员: 王金华	
不符合事实描述: 安全环保部未按照制度编号: JNHGS-B0803-43-091-2022-2-0637 《南化公司便携式、移动式气体检测报警仪安全使用及维护管理规定》5.2.1 条款 开展便携式硫化氢报警器期间核查或监视。 不符合认证审核准则条款号: GB/T19022-2003 7.2.3 条款 测量过程的实现 不符合程度: 主要不符合___; 次要不符合__√__; 审核员(签名) 尉军 陪同人员(签名) 钱玉芳 企业部门代表(签名) 王金华 日期: 2022 年 8 月 12 日		
纠正措施: 建立健全南化公司便携式硫化氢报警仪的器具台账, 依据《南化公司便携式、移动式气体检测报警仪安全使用及维护管理规定》的相关规组织公司各单位按照器具检定计划流程提报检定计划, 完成器具的期间核查工作并跟踪核查情况。 企业部门代表签名: 王金华 审核员签名: 尉军		
纠正措施完成情况: 已经开展便携式报警仪的期间核查工作, 同时举一反三将《规定》的要求落实到所有的报警仪管理工作。加强测量管理人员的培训, 保障测量管理体系有效运行。 审核组代表签名: 尉军 日期: 2022.8.19		

可另附页